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代码：1380270

简称：13 商洛债 02

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代码：124354

简称：PR 商洛 02

## 关于召开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 1、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以下简称“13 商洛债 02”或“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根据《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债权代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
-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 3、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能生效。
- 4、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敬请投资者留意。

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公开发行 15 亿元公司债券，其中 13 商洛债 02 发行规模 5 亿元，期限为 6 年，在存续期后四年每年按发行额的 25%偿还本金。截至目前，13 商洛债 02 的存续

金额为 3.75 亿元。

发行人拟定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关于变更 13 商洛债 02 增信措施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 9:30

3、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 1 路 2 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 22 层国开证券陕西分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本次会议同时提供电话拨入服务，请投资者向债权代理人联系人咨询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或传真投票

6、会议议题：《关于变更“13 商洛债 02”增信措施的议案》（附件一）

7、债权登记日：2017 年 5 月 2 日（以下午收市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8、拟邀请出席会议的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17 年 5 月 2 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出具委托授权书（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

（2）债券发行人代表；

（3）债权代理人代表；

（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

（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 二、参会与表决程序

1、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现场提交表决票（附件三）原件或提供表决票传真件的形式参与本次会议。

2、债券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原件或传真件时，须同时提交下述证明文件：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如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表决票，应提供营业执照

(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无请提供开户证明或含本期债券持有量的对账单加盖公章);如委托代理人签署表决票,除提供上述材料外,另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如由负责人签署表决票,应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无请提供开户证明或含本期债券持有量的对账单加盖公章);如委托代理人签署表决票,除提供上述材料外,另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如由本人签署表决票,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证券账户卡(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并签名,如无请提供开户证明或含本期债券持有量的对账单并签名);如委托代理人签署表决票,除提供上述材料外,另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现场投票的方式

(1) 现场出席人员应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 11:30 前到达会议现场并按照会议主席的要求完成投票。

(2) 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如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3) 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如由负责人出席,应出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 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如由本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4、传真投票的方式

(1) 传真投票时间: 2017 年 5 月 12 日 9:30 至 11:30 止,以收件人收到上述文件的时间为准。

(2) 传真号码: 029-88377538

## 三、议案的生效条件

(1)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方能生效。

(2) 不能按参会与表决程序要求提供全部证明文件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参加本次会议。

(3) 以每一张“13 商洛债 02”（面值为 100 元）为一票表决权；只能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4) 债券持有人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债券份额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传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重复投票，以会议主席收到的第一次投票为准。

(5)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6)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后，召集人将在本次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两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

#### **四、其他事项**

1、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自行承担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产生的相关费用。

2、与本次会议有关的事宜，投资者可以电话咨询债权代理人联系人闫立、陶臻、张晓宇，电话 010-51789186、010-51789008、029-88377276。

3、本通知内容若有变更，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以公告方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天前发出补充通知，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附件一：关于变更“13 商洛债 02”增信措施的议案

附件二：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

附件三：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统一格式）



附件 1:

## 关于变更“13 商洛债 02”增信措施的议案

“13 商洛债 02”债券持有人: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身合法拥有的编号为商丹国用(2011)第 3 号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为 13 商洛债 02 提供抵押担保。由于商洛市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需要,上述土地拟进行开发利用。

本公司拟将 13 商洛债 02 的增信措施由抵押担保变更为由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担保”或“担保人”)提供保证担保。

本公司同三峡担保协商的保证担保主要约定如下:

担保的方式:担保人承担保证的方式为连带保证担保;

保证的范围:保证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保证的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券存续期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二年。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2: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变更“13 商洛债 02”增信措施的议案》

委托人账号：\_\_\_\_\_

委托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非自然人情形）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情形）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经研究，本债券持有人（账号：\_\_\_\_\_）对 2013 年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为：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变更“13 商洛债 02”增信措施的议案			

（请在上述表决意见下，选择一栏打“√”，其他两栏留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表决票签署人（签字）：\_\_\_\_\_

表决机构（加盖公章）：\_\_\_\_\_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非自然人情形）